

证券代码：300807

证券简称：天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及日期

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解释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问题。

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中上述相关解释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1、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5、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

公司将根据该规定在财务报表中进行相应披露。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郑州天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3 日